

证券代码:603937 证券简称:丽岛新材 公告编号:2021-007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2月3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丽岛新材办公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份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33,163,020
3.出席会议的股份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76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蔡征国先生主持,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以记名表决的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并进行了监票、计票,当场宣布了表决结果。待网络投票结果出具后,监票人、计票人、见证律师对投票结果进行汇总后,当场宣布了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蔡征国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33,163,020	99.9819	是
1.02	关于选举蔡红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33,163,020	99.9819	是
1.03	关于选举金为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33,163,020	99.9819	是
1.04	关于选举陈波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33,163,020	99.9819	是
1.05	关于选举朱满昌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33,163,020	99.9819	是
1.06	关于选举徐红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33,163,020	99.9819	是

2、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郭瑞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3,163,021	99.9819	是
2.02	关于选举黄庆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3,163,021	99.9819	是
2.03	关于选举陈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3,163,021	99.9819	是

3、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田华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33,163,021	99.9819	是
3.02	关于选举韩升峰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33,163,021	99.9819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1.01	关于选举蔡征国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74,596	87.9160	
1.02	关于选举蔡红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74,596	87.9160	
1.03	关于选举金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74,596	87.9160	
1.04	关于选举陈波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74,596	87.9160	
1.05	关于选举朱满昌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74,596	87.9160	
1.06	关于选举徐红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74,596	87.9160	
2.01	关于选举郭瑞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74,597	87.9165	
2.02	关于选举黄庆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74,597	87.9165	
2.03	关于选举陈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74,597	87.9165	
3.01	关于选举田华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74,597	87.9165	
3.02	关于选举韩升峰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74,597	87.9165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2、3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方式。

议案1、2、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 律师:王月鹏、李元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方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4日

证券代码:603937

证券简称:丽岛新材

公告编号:2021-008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2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召开、现场表决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月29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蔡征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经表决,会议同意选举蔡征国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经表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 1、战略委员会:蔡征国、郭斌、崔辉,其中蔡征国为主任委员;
 - 2、审计委员会:陈辉、黄华庆、陈波,其中崔辉为主任委员;
 - 3、提名委员会:郭斌、黄华庆、张金,其中郭斌为主任委员;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黄华庆、崔辉、朱满昌,其中黄华庆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经表决,会议同意聘任蔡征国为公司总经理。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经表决,会议同意聘任陈波、阮广学为公司副总经理,其中:陈波: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阮广学: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表决,会议同意聘任陈波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表决,会议同意聘任张金为公司财务总监。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4日

证券代码:603937

证券简称:丽岛新材

公告编号:2021-009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2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月29日以专人送达的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田华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表决,会议同意选举田华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2月4日

股票代码:002359 股票简称:*ST北讯 公告编号:2021-004

北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恢复上市所采取的措施及有关 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北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0]581号),公司股票自2020年7月9日起暂停上市。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20年12月31日发布的《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的通知》的要求,因公司股票已暂停上市,则适用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以下简称“原上市规则”)的标准和程序及原配套业务规则实施恢复上市或终止上市及退市整理期安排。公司股票恢复上市后,公司将出现原上市规则14.4.1规定的相关情形,深圳证券交易所拥有权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北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北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0]581号),公司股票自2020年7月9日起暂停上市。

一、为恢复上市所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情况

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将积极应对2018年、2019年非意见所涉及的事项逐项解决,努力将各项相关不利因素尽快化解。保障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恢复盈利能力,解决债务问题,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意见的审计报告,力争达到恢复上市的条件。

公司已积极通过以下措施保障持续经营能力,恢复盈利能力:

(1)基于公司在电信行业深耕20年所积累的客户资源、技术储备、通信设施以及牌照资质,公司在自身采取措施、努力脱困解危的同时,将通过战略投资人在资金、资源等方面的支持,恢复、提升公司的信誉和实力。截至目前,公司已引入战略投资者发展公司5G+eMTC物联网等领域的业务。后续,公司还将继续引入战略投资者继续支持公司发展。

(2)截止目前,公司已同部分债权人达成债务和解协议,同意对相关债务进行展期。后续,公司将与其他债权人进行进一步的洽谈协商,就相关到期债务共同制定偿还计划或展期方案,消除债务逾期对公司的影响。

(3)全力回笼资金,改善公司流动性。2019年度公司通过自主催收、应收账款质押、法律诉讼等方式回收应收账款或者变现,总计收回应收账款6.3亿元。截止2019年底,公司仍有5.58亿的应收款项尚未回收,公司将继续积极采取措施收回应收账款,缓解资金紧张的问题。

(4)对公司投资失败或效益较低的业务进行业务和资产的重组、剥离、注销无实质性业务开展的下属公司,以提高公司经营的效益。同时公司将针对闲置资产进行整理、盘活,充分提高闲置资产的利用率,减少非必要费用的产生,以减轻对公司业绩的拖累。

(5)提高内控管理体系运行质量,通过建立和运行常态化的管理提升机制,降低管理成本及费用,推进和保障公司回归可持续发展轨道。

二、暂停上市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联系人:证券法务部

电话:010-67872489-3579

传真:010-67872489-3578

电子邮箱:irm@northcomgr.com.cn

地址:北京亦庄经济开发区九厂万源街22号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四日

股票代码:002359

股票简称:*ST北讯

公告编号:2021-005

北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司法拍卖 第二次流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总经理陈岩先生所控制的关联公司天津信利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利隆”)持有的公司23,484,296股股份已于2021年2月10日10时至2021年2月2日10时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页面显示的拍卖结果,本次拍卖流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信利隆持有公司股份32,662,818股,占公司总股本

证券代码:002903 证券简称:宇环数控 公告编号:2021-007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2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已于2021年1月29日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许世雄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对2020年12月末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存货等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进行减值测试后,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的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0年1-12月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共计16,555,571.55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3日

证券代码:002903

证券简称:宇环数控

公告编号:2021-008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2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已于2021年1月29日向各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本铭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对2020年12月末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存货等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进行减值测试后,拟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的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0年1-12月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共计16,555,571.55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2月3日

证券代码:002903

证券简称:宇环数控

公告编号:2021-009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2020年度经营成果,公司对合并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对2020年12月末末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存货

的3%,其中32,334,296股已质押,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98.99%,其所持有公司全部股份均处于司法冻结状态。

本次司法拍卖流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四日

股票代码:002359

股票简称:*ST北讯

公告编号:2021-006

北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存在终止上市风险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北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0]581号),公司股票自2020年7月9日起暂停上市。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20年12月31日发布的《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的通知》的要求,因公司股票已暂停上市,则适用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以下简称“原上市规则”)的标准和程序及原配套业务规则实施恢复上市或终止上市及退市整理期安排。根据原上市规则14.4.1条,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即2020年度)出现的相关情形判断,可能导致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风险因素有以下几点:

- 1、公司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原上市规则14.1.1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情形其股票被暂停上市的,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
- 2、公司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原上市规则14.1.1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情形其股票被暂停上市的,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3、公司股票可能终止上市的风险情况

因公司2018年、2019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被暂停上市,根据原上市规则14.4.1的规定,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即2020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深圳证券交易所拥有权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 (一)公司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原上市规则14.1.1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情形其股票被暂停上市的,未能在法定期限内披露暂停上市后的首个年度报告;
- (二)公司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原上市规则14.1.1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情形其股票被暂停上市的,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
- (三)公司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原上市规则14.1.1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情形其股票被暂停上市的,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 (四)公司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原上市规则14.1.1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标准其股票被暂停上市的,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营业收入低于一千元;
- (五)公司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原上市规则14.1.1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情形其股票被暂停上市的,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六)公司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原上市规则14.1.1条规定情形其股票被暂停上市的,在法定期限内披露了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但未能在其后五个交易日内提出恢复上市申请;
- (七)公司被法院宣告破产;
- (八)公司被依法强制解散;
- (九)恢复上市申请未被受理;
- (十)恢复上市申请未被审核同意;
- (十一)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其他提示说明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四日

等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进行减值测试后,2020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16,555,571.55元,具体如下:

项目	2020年计提减值金额(元)
一、信用减值准备	1,217,024.93
其中:应收账款	1,656,765.25
其他应收款	1,250.68
二、资产减值准备	14,838,546.62
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14,838,546.62
合计	16,555,571.55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审计数据为准。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3、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议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合理性进行了说明,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